

**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**一、媒体报道情况**

近日,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关注到部分媒体发布了涉及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业绩的报道, 如:《烽火电子(000561.SZ): 前三季度业绩转亏净亏损 528.57 万元》、《烽火电子 2020 年前三季度净利 56.87 万, 结构性存款利息收益减少》、《烽火电子 2020 年三季度净利 52.9 万元, 去年同期盈利 56.8 万元》。上述报道内容对公司前三季度经营业绩的描述与实际严重不符。

**二、澄清说明**

鉴于上述文章已被多家媒体进行了转载, 为避免对投资者构成误导, 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, 公司现将相关情况澄清说明如下:

公司 2020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702,759,544.43 元, 较上年同期增长 1.28%;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,193,701.48 元, 较上年同期增长 21.20%; 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.009 元, 较上年同期增长 28.57%。2020 年 7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13,678,536.83 元,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5,285,723.73 元。

关于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业绩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(公告编号: 2020-045)。

**三、其他说明**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,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 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  
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一日